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行业领先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15
交易代码	110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3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7,484,312.74 份
投资目标	在优化行业资产配置的基础上，从行业领先企业中精选行业龙头与高成长企业进行投资，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从各细分行业中选择行业领先企业，然后从行业领先企业中选择行业龙头企业和具有较高成长性的公司，构造股

	票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10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956,219.56
2.本期利润	63,797,621.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8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6,089,984.9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40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③	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8.79%	1.26%	3.77%	0.64%	5.02%	0.6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 年 3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0.5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4.02%。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冯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经理	2010-01-01	-	16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广东发展银行行员，易方达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研究员、市场拓展部副经理、市场部大区销售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总经理助理、研究部副总经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3 次，其中 12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

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四季度，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在国庆黄金周后开始快速拉升，债券市场受冲击明显，A 股流动性担忧增强，导致整体风险偏好下移，市场活跃度快速下滑。截至 12 月 29 日，上证指数收于 3307 点，单季度微跌 1.25%，区间振幅 5.86%；创业板指数收于 1752 点，单季度下跌 6.12%，区间振幅 9.96%。四季度，整个 A 股成交量进一步萎缩，市场人气清淡。主板与创业板分化持续，以上证 50 为首的价值股表现优异，估值提升明显。另一方面，对流动性较为敏感的中小市值股票估值延续回归之旅。

从结构上看，业绩确定性强、估值安全边际高的价值股再次受到市场追捧。单季度看，食品饮料与家电行业表现优异，涨幅均超过 10%，而计算机、传媒和通信等成长性行业估值继续回调，相关指数单季度下跌 5%以上。

基于震荡市和宏观环境偏弱的判断，四季度在资产配置上，本基金维持中等仓位，整体配置较为均衡。报告期间，维持对价值股的较高配置，同时增加了部分景气度持续走强的行业（例如消费电子、光伏和半导体等）和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40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77%。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67,410,163.97	84.12
	其中：股票	867,410,163.97	84.12
2	固定收益投资	4,766,580.10	0.46

	其中：债券	4,766,580.10	0.4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6,248,447.82	15.15
7	其他资产	2,766,485.24	0.27
8	合计	1,031,191,677.1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9,750,400.00	1.92
C	制造业	655,509,478.92	63.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143.20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8,354,200.84	2.7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769,442.76	0.6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73,610.55	0.30
J	金融业	118,673,872.50	11.5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830,692.00	1.9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323.2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400,000.00	1.5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67,410,163.97	84.5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12	隆基股份	2,539,839	92,551,733.16	9.02
2	600036	招商银行	2,170,534	62,988,896.68	6.14
3	000651	格力电器	1,400,000	61,180,000.00	5.96
4	000858	五粮液	650,000	51,922,000.00	5.06
5	000333	美的集团	800,000	44,344,000.00	4.32
6	002142	宁波银行	2,026,422	36,090,575.82	3.52
7	002008	大族激光	650,000	32,110,000.00	3.13
8	600703	三安光电	1,254,956	31,863,332.84	3.11
9	000568	泸州老窖	430,000	28,380,000.00	2.77
10	002475	立讯精密	1,200,000	28,128,000.00	2.7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766,580.10	0.4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766,580.10	0.4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5	隆基转债	35,610	4,216,580.10	0.41
2	123003	蓝思转债	5,500	550,000.00	0.0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宁波银行（代码：002142）为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重仓证券之一。2017 年 1 月 23 日、2017 年 2 月 20 日，宁波银监局针对宁波银行关联交易管理不到位、票据同业业务未能持续实行同业专营制管理、监管政策未严格执行、监管意见执行不力等行为，处以人民币 35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7 年 10 月 10 日，宁波银监局针对宁波银行以贷转存等，处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招商银行（代码：600036）为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重仓证券之一。2017 年 3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针对招商银行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处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投资宁波银行、招商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宁波银行、招商银行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2,078.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1,896.7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623.68
5	应收申购款	2,299,886.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66,485.2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1,880,045.61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65,805,914.78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0,201,647.65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7,484,312.7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4.《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